

臺北捷運公司第 611 次主管會報紀錄

時間：105 年 8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

地點：本公司 7 樓簡報室

主席：顏總經理邦傑

紀錄：呂○○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列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董事長指示事項

本人至公司任職，下週將滿兩個月，在這期間有一些觀察及想法，藉此與大家分享。

一、公司同仁對於本業的專精是無庸置疑的，也深受外界肯定；例行性業務由經理部門負責，本人將積極參與的只有重大事件的例外管理，另外，相同錯誤卻重覆發生時，亦屬之。請稽核室協助以上兩類業務之檢核。

二、有關本人與總經理之分工，總經理仍為 CEO，全權負責公司交通本業之經營管理；本人則於所專長之財務金融、市場行銷等領域貢獻力量，並以「好老師」的角色定位自己。

三、對於進行之回饋、行銷等專案，本人將視需要而召集同仁討論，從中激發新的想法，成為創意的啟發，至於本人的領導原則為：

（一）同仁如不瞭解本人的指示內容，務必向主秘或秘書問清楚，確定方向後再辦理，避免浪費時間。

（二）對於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源，本人會儘力整合

公司現有資源以協助團隊發展。

- (三) 同仁如有任何意見，歡迎與本人溝通，溝通方式為同仁說服我或我說服同仁，如雙方無法達成共識時，因本人須負最後之成敗責任，故以本人意見為準。

四、臺北捷運與乘客間應是可資信賴(trustworthy)的老朋友關係，乘客通勤通學有很多種交通工具可選擇，但卻因為信賴北捷，所以選擇捷運作為交通工具。20年來日復一日，不論平常日或休假日、不論颱風或艷陽高照，北捷堅守服務崗位，對乘客不離不棄，20年如一日，北捷所代表的就是乘客可信賴的老朋友，對此得來不易的優質關係，期許大家繼續維持與發揚。

貳、出國簡報

105年市府赴日本早稻田大學研習報告（報告人：事業處馮中心副主任兆興、企劃處陳課長志中）

參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確認本公司 105 年 8 月 11 日第 610 次主管會報紀錄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認。
- 二、報告上次會議指（裁）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- 三、行政處報告：重要輿情摘要報告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- 四、企劃處報告：轉達市政會議主席重要裁指示事項
主席裁示：

(一) 市長指示「有關本府策略地圖願景部分，請各位首長思考是否納入『國際化』，亦請思考本市國際化將要做到什麼程度。請研考會於2週後再提會討論。」各位主管如有建議請提供本人參考。(各處室)

(二) 市長重要裁指示事項，轉達各處室同仁遵辦。

五、工安處報告：105年系統營運可靠度執行狀況

主席裁示：感謝各相關處室主管及同仁之努力，系統可靠度穩定提升，值得肯定。如有重複發生事件，應徹底檢討查明原因，並列為可控因子，做好預防措施，避免再次發生。(工安處、各處室)

六、會計室報告：105年7月財務狀況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企劃處提：西湖站、港墘站104年、105年運量狀況

主席裁示：本案持續蒐集相關資訊，如移轉量、票價彈性、票收、受惠人數等，提供交通局參考。(企劃處)

伍、主席指示事項

一、淡海輕軌綠山線之英文路線編號(G)，與台北捷運松山線相同，企劃處應洽新北市政府釐清。(企劃處)

二、有關捷運系統後續路網自償性經費問題，財務處應思考有效方式妥為處理，並完成整體的論述與簡報，以備向市長報告使用；另為確保績效獎金之發放，

人力處應研議修正相關要點。(財務處、人力處)

- 三、捷運與旅客的互動，應以「社區化」為目標，與旅客建立良好人與人之互動，並結合車站周邊商家，共同建立捷運文化。文化是需要長時間孕育而成的，除了從外在環境、團體中約定俗成外，也從個人內心修為而來，可以「根植於內心的修養；無須提醒的自覺；以約束為前提的自由；為別人著想的善良。」表達，與大家共勉之。(站務處、企劃處、各處室)
- 四、公司為方便業務聯繫，成立了各類 line 群組，負責處室應善加管理，如人員之加入、退出等，以維資訊安全。(行車處、行政處、各處室)
- 五、對外技術服務顧問所撰寫之各項報告，相關督導主管及配合同仁應謹守規定，不可任意對外發表，以維公司商譽。(人力處、各處室)
- 六、如何從人事管理全面轉化為人力資源管理，以對於公司未來發展、組織轉型、及培育儲備主管等，人力處應安排專案簡報討論。(人力處)

陸、散會。(上午 10 時 40 分)